

## 阮大铖家世考

刘 致 中

阮大铖是明代诗人、戏曲家,南明弘光王朝最有争议的人物,因依附魏阉,世所共弃。其家世似未有专文论及,本文试作一初步考索。

阮姓为桐城望族,修有家谱,但国内几家大图书馆似无藏本,有待寻访。据谢巍编撰《中国历代人物年谱》(中华书局1992年出版)326页,苏继庠藏有《燕子笺考证》,后附近人阙名《阮大铖年谱》,此书四十余年前商务印书馆拟刊行,后因阮氏为奸佞遂止。阙名《阮大铖年谱》下落不详,不知是否存世,亦无从参考。关于阮氏先世谱系,只能从有关著述中勾稽。

桐城阮氏系陈留阮氏魏晋诗人阮籍之后。李春芳《都察院右都御史山阴阮公墓志铭》(《貽安堂集》卷七,以下称《阮公墓志铭》):“中丞阮公(阮铎)……系出步兵。晋黄门侍郎遥集,自陈留受节镇皖,乐山山之胜,因家焉。”但现在可以考知的阮氏始祖,为唐代征南将军杳江公。马其昶《桐城耆旧传》卷二《阮爱公传》:

阮氏始祖曰杳江公,为唐征南将军,爱桐城山山形胜,家焉。其后递迁他郡邑,然皆以山山为大宗。

杳江公十六传为南宋末阮晋卿,字师简,以进士显。宋亡,不食死。[道光]《桐城续修县志》卷十七《人物·笃行》:

阮晋卿,宋末乡举第一。宋亡,遂委疾不出。将死,犹呼其

子雪堂问恢复所先。既卒，葬山麓，作《铭》戒子孙不得读书为将吏。故终元之世，子孙无为元诸生者。（此条及下引《桐城续修县志》各条皆注明系引自顺治十六年（1659）前志书）

《阮爱公传》：

十六传至解元公，讳晋卿，宋咸淳间进士，盖犹怀宁、桐城、东流所共祖也。解元通籍后，宋遂亡。自临安以宗人起义不就。闻元兵渡江，不食死。子雪堂痛公之志，作《铭》，戒子孙不得仕宦。终元之世，子孙皆不仕。

晋卿五传而生暹，号云隐。暹生二子，长子廷珪，次子廷瓚。

廷瓚，字邦器，人称爱云翁。十岁丧母，明年丧父，依兄而居，严事其兄。年二十八，娶妻吴氏，继童氏。阮氏家饶于资，皆廷瓚所营治。正德四年（1509），遇灾荒，倾资救乡人，全活甚众。年八十歿，祠乡贤。《阮爱公传》：

阮公讳廷瓚，字邦器。以父号“云隐”，名所居曰“爱云之窝”。云隐二子，公其季也。有至性，十岁丧母，逾年丧父，依兄以居……以事父母者事其兄，虽其兄妾亦不敢逆也……娶吴氏，年二十有八矣……家饶资，皆公所营治……

《阮公墓志铭》：

唐讳杻江者以大将军显，宋讳师简者以进士显，文武后先辉映。由进士五传而生暹，暹生廷瓚，人称“爱云翁”，则公（阮鶚）父也。爱云翁少孤，严事其兄，让千金之产，有隐德，没祠于乡……正德己巳（四年），岁大祲，翁倾资振之，所全活甚众，无不愿公生贤子者。

廷瓚有二子，长子鹏，次子鶚。廷瓚以子鶚贵，赠刑部主事，另有记载说赠承德郎户部主事。

阮鹏，[道光]《桐城续修县志》卷十一《人物志·孝友》有传：

阮鹏，字应徵，郡诸生。课弟鶚于几侧十五年，艺稍不程，辄施夏楚，创至不能衣。或曰：子何虐弟至此？曰：我欲成吾弟，

正是不虐。鸚竟成进士。后鸚亦教兄之子自嵩成进士。

阮鵬有二子:自嵩、自岱。阮自嵩,[康熙]《安庆府志》卷十五《事业》有传:

阮自嵩,号思竹,嘉靖丙辰(三十五年,1556)进士,乡会皆魁,官刑部,治狱惟谨。时中贵黄腾挟势欲脱人大辟,嵩执法不徇,骨鲠屡触权要。分宜(严嵩)父子啣之。补仪曹,谪判沔阳,以官银抵逋负,脱二百余人于狱。景藩(世宗子,封景王)阉竖侵夺民田,嵩绳以法,致干参奏。世庙心原其无罪,再判汴州。均治河之苦役,掺大姓之逋负,民戴之。后复忤当轴,以沧州守拂衣归。嵩有二子,十二孙。之钿令谷城死忠,之钐遇溃死孝,皆貽厥之效云。

明陆之航辑《证治本草》十四卷,为阮自嵩嘉靖间刊刻。

自嵩二子,以履、以□。之钿、之钐当为自嵩孙。阮之钿,《明史》卷二百九十二有传。[康熙]《安庆府志》卷十七《忠节》:

阮之钿,字实甫,初以明经授江宁簿,谕德刘若宰遵保举诏荐钿,授湖广谷城知县。是时总理熊文灿主抚贼,已将谷城与张献忠屯牧矣……己卯(1639)夏(献忠)复叛。事急……端坐邑堂,贼果来邀钿。钿厉声曰:我命吏,岂从贼,挥拳击之,遂遇害。事闻于朝,赠太仆寺少卿,廕一子。

阮之钐,[康熙]《安庆府志》卷十七《孝友》有传:

阮之钐,字韬甫,在诸生中最有学守,性孝友,尤好持风节……乙酉(1645)叛兵簿城下……贼至大掠。钐初为母请命,不许,以身代死,不许,遂挺身障母,皆被重创……为贼所杀。其子湛浦九岁,得脱于难。顺治初,以成童列博士弟子,每丧乃父死孝之烈,呜咽流涕……诏建坊旌表。

阮自岱,生平不详,子以临,[康熙]《安庆府志》卷十六《乡贤》有传:

阮以临,号象源,怀宁人,大中丞揖(当为“叵”)峰公从孙

也。幼孤，性至孝，恩选入南雍。戊子(1588)举于乡，授广东普宁令，又摄新会篆。所至有惠政，慷慨好施与，所入俸尽给鰥寡无告者。转钦州知州，卒于官。

以临长子士钦，字克之，号伯尧，性友孝，善文词。

阮氏在桐城者，至鹗始为显宦。鹗为阮大铖曾祖。

阮鹗(1509—1567)字应荐，号山峰，嘉靖二十三年(1544)进士。授南京刑部主事，改河道监察御史，寻改顺天督学，三十三年擢浙江提学副史，御倭有功，升广西右参政，未任即擢副都御史，巡按浙江、福建等处。《明史》卷二百五有阮鹗传，附《胡宗宪传》后，全文如下：

阮鹗者，桐城人，官浙江提学副使。时倭薄杭州，乡民避难入城者，有司拒不许入。鹗手剑开门纳之，全活甚众。以附(赵)文华、(胡)宗宪得超擢右金都御史，代宗宪巡抚浙江。又以文华言，特设福建巡抚，即以命鹗。初在浙不主抚，自桐乡被围，惧甚。寇犯福州，赂以罗绮、金花及库银数万，又遣巨舰六艘，俾载以走。不能措一筹，而敛括民财动千万计，惟簠盘盂率以锦绮金银为之。御史宋仪望等交章劾，逮下刑部。严嵩为属法司，仅黜为民。所侵餉数，浮于宗宪，追还于官。

《明史》对阮鹗的评述，阮巡抚浙江事，明清两代有关论述，同于《明史》，无不同意见。阮巡抚福建事，则有不同于《明史》的说法。撇开为阮鹗撰写的《墓志铭》、《祭文》这类可能有溢美之词的文章不谈，如沈德符、陈继儒等人就有不同的说法。沈德符《万历野获编》卷十二《阮中丞被围》说：

以浙江提学副使阮鹗升都(右金都御史)代胡(宗宪)任。阮好大言，然不甚知兵，胡轻之，颇成隙……其在闽被言，以藩司帑赂倭，并他簠簋，落职逮治。然实以疏傲获谤，其事状不尽然。

陈继儒《山阮中丞外传》(《陈眉公先生全集》卷三十)：

肃皇(嘉靖)察公冤,下狱六日,诏出庶人……伯子自仑刺血上书,大司徒马公森、大司马霍公冀,读而悲之,合疏陈功状,趣两省台使勘报。及隆庆丁卯(六年,1567),奉诏复原官,而公以是冬歿。

大略言之,阮鹗抚浙所为,浙人德之,为其立祠;抚闽所为,闽人讥之,写入史志。阮大铖对闽人修志讥其曾祖耿耿于怀,视机报复。黄尊素《说略》:

阮圆海之祖鹗,初为浙宗师,以倭乱全城立祠。后为闽抚,寇逼闭城,遭卤掠,闽人修志讥之。圆海以行人使闽,阅闽志知出史联岳之手。史入相,阮为掌科,屡疏纠之,拾史八舍通红夷事,史不安其位而去。

阮鹗嘉靖十三年(1534)中应天府乡试,第二年游学南雍,时王守仁弟子欧阳德在南京为官,先后任“南京国子司业,南京尚宝司卿,转太仆寺少卿,寻出为南京鸿胪寺卿。”(黄宗羲《明儒学案》卷十七《江右王门学案二》)欧阳德在南京“与诸士讲明致良知之学,公听受而笃信之,曰:学不在是乎!自是尽弃平日驰鹜之见而反之身心矣。”(《阮公墓志铭》)

阮鹗撰有《章文懿公年谱》二卷,有嘉靖九年刊万历崇祯递修本,《礼要乐则》二卷,“此书乃其以御史督直隶时所作,以教诸生者。”(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卷九六子部“儒家存目二”)据《阮公墓志铭》,阮鹗还撰有《萼萼录》、《台中语》行于世,另撰有《天德》、《王道》藏于家。焦竑《明文珠玑》,选有鹗文,陈子龙等选辑《明经世文编》选有鹗奏疏三篇。

阮鹗妻张氏,生自仑;继程氏,生自恒;范氏,生自华。自仑有两子,以鼎、以巽。自恒亦有两子,以渐、以节。自华有一女,适鸿胪刘若实。

《阮公墓志铭》:

公娶于张克相公,生伯子自仑,五月而卒,赠安人。继程

氏，生仲子自恒，封安人；生子男二：自恒、自华。孙以鼎、以巽，自仑生。以渐、以节，自恒生。

阮自仑，字清宇，举人，万历三十六年(1598)尚在世。

阮自恒，生平不详。

阮自华，阮大铖叔祖，是阮氏族人中博学多才、风流倜傥人物，对大铖影响较大，对大铖期望也很大。他希望大铖能在诗坛“单出独树，自致千古。”自华，字坚之，号淡宇，又号雾灵山人，“少孤，母范恭人督之学。天资颖异，力学嗜古，惟崇经典“坟”、“索”、“汲冢”、“禹穴”之书，自唐以下岸然弗屑。”([康熙]《安庆府怀宁县志》卷二十五《文学》)万历十三年(1585)举人，二十六年(1598)进士。初授福建福州府推官，再任江西饶州推官，迁南刑部主事，改顺天教授，历国子助教，迁户部主事，历员外郎中，出为庆阳知府，考察罢官。崇祯初，起福建邵武知府，三年罢归，未几卒，享年七十七。

自华少年时即喜作诗，在家乡结有海门诗社，方以智青年时曾从其学《离骚》。万历十六年(1588)以诗若干卷请王世贞评隲，王写有《阮生诗集序》(《弇州续稿》卷五十四)。钱谦益说：“坚之记诵奥博，摭摭富有，汉魏乐府至枚、李古诗，无不摹拟。”“为人跌宕疏放，好从学佛者游。”(《列朝诗集小传》丁集下)钱澄之说：“阮坚之先生笃学嗜古，同时游处者皆博衣之士。为人雍容而雅，风流自命，有江左之遗风焉。”(彭君华校点《田间文集》卷十五《江上诗人集序》)自华与屠龙、汤显祖、袁中道、潘景升、达观等皆有交往。“万历癸卯(1603)纬真(屠龙)至闽，(郑)辂思亦在三山，阮坚之方为司理，大举诗社。”(周亮工《闽小记》卷三)屠龙“作《四君子诗》，冯梦楨、朱长春、虞淳熙，其一则自华也。”([康熙]《安庆府志》卷十六《乡贤》)“尝大会词客于凌霄台，推屠长卿为祭酒，丝竹殷地，列炬熏天，宴集之盛，传播海内。”(《列朝诗集小传》丁集下)汤显祖《桂林笔工复之皖，寄谢阮坚之五首》其五：“笔毫含润向江波，匠手来归益惠多。似我只临衰晋帖，留君堪发盛唐歌。”(徐朔方笺校《汤显祖诗文集》)

第十九卷)汤显祖《答阮坚之》：“达观于章门舟中道我法中猛持，异日有坚之。弟怀不忘。”(同上书第四十七卷)仅从以上几则引文就可见自华之为人及交游。

阮自华诗名不著，然袁中道称其“下笔为诗，本之以慧心，出之以深心，而尤不肯以轻心慢心掉之，予甚心折焉。”(《珂雪斋集》卷十《阮集之诗序》)自华有《雾灵山人集》三十卷(《千顷堂书目》卷二十六别集类)，《雾灵山人诗集》十二卷(《鸣野山房书目》卷四)。朱彝尊认为，“坚之……诗不求工，君子诵诗论世，宁舍《咏怀堂》而取《雾灵集》也。”(《静志居诗话》卷十六)自华另有《碣石宫鬘语》一卷，收入何伟然、吴从先辑《广快书》。《广快书》有崇祯刻本，卷二收《碣石宫鬘语》，系选录。何伟然于书前写有《序》，对自华为人及《鬘语》评价很高：“海内交坚之先生者，金谓水月内印，珠露外园，想见其人，恨未读其《语》。及得《碣石宫鬘语》读之，行地皆水，万川皆月，甘露灌顶，而明珠系衣也。”

明末清初知自华者对其为人及诗文评价都较高，然自华还有“武略恢弘”一面，几不为人所知。被屠龙称作“大元戎、大词宗”的杜文焕，万历、天启年间破河套屡立战功，天启年“擢总理，尽统川、贵、湖广军”(《明史》172卷《杜文焕传》)。就是这样一位将军，在天启元年(1621)写的诗中称自华“文词藻艳鸾龙奋，武略恢弘虎豹惊。”夹注：“选材官、练民兵。”(杜文焕《太霞集选》卷十二《奉赠浣上阮坚之先生，时守北地，为余叙间草文甚旨，并以寄谢求政》)阮氏家族中，枞江公为征南将军，阮铎曾统兵御寇，阮自华又“武略恢弘”，阮大铖喜谈兵说剑，被认为有“边才”，大概受其祖辈影响吧。

桐城阮氏，自阮自仑、阮自华一代迁居怀宁。[康熙]《安庆府志》卷十六《乡贤》：“阮自华，怀宁籍。”[民国]《怀宁县志》卷十九《文苑》：“阮自华，字坚之，浙江巡抚鹗之子，始迁怀宁。”

阮以鼎(1560—1609)，大铖嗣父，与大铖叔祖自华同为万历二十六年进士。阮以鼎生平事迹，见顾起元《嫩真草堂集》文部卷二十

二 《中大夫河南等处承宣布政使司右参政兼按察司佥事盛唐阮公墓志铭》(下称《盛唐阮公墓志铭》):

公姓阮,讳以鼎,字太乙,别号盛唐,皖之桐城人。大父中丞公鹗为嘉靖间名臣,封公自仑举孝廉,是为清字先生……幼颖敏,三岁属偶对……稍长,清字先生教以博士业,而公意度宏远,欲淹通今古,为名儒……丁酉戊戌(1597,1598)连得隽于有司(丁酉中举戊戌中进士),公以名家子鹄起……授户部河南司主事……已推河南参政兼佥事备兵信阳,拜命日公业以积劳病亟图归省,而铨曹以中州缺官久,趣公至任。公舆疾驱入境,病大作,浸寻至不起,时己酉(1609)九月九日也。先是,封公闻公病,携大铖视公署中,得执手与公诀……居官十三年,田庐无所增……(公)文法两京,诗法三唐,字法二王,彬彬丽尔……公元配周氏,赠安人,继金氏。子一,即大铖,举应天癸卯(1603)乡试,盖公弟(阮以巽)之子也,娶参政吴公岳秀孙女。女一,适进士倪公应眷字善。孙女一,许聘太仆少卿方公大美孙某……

阮以巽,大铖生父,廩生,人称柱麓翁,见钱抡铎《先公田间府君年谱》:

壬申年(1632)……其冬府会试,生童俱聚,大铖治酒大会社友,独不招(府)君。既试毕,府君往谒柱麓翁。翁语曰:“子为谁荐?”府君曰:“未有。”翁曰:“小儿(大铖)云方仁植已荐子矣。”府君曰不知。揖而出。仁植者,密之父也。已发案,府君第一,大铖居为己功。

大铖母咎氏。朱彝尊《文学咎君墓志铭》:

福王南渡,马士英、阮大铖柄用,滥以大器假人……大铖之母,君(宏祖)之姑也,一日往视焉。大铖留之邸,谓曰:弟欲官乎?……君以不习吏事辞,遂亟引去。(《曝书亭集》卷七十八)梅文鼎《咎仪斋传》:

先生讳宏祖……学者称仅斋先生，姓咎氏……南都之再建也，阮司马骤起用事，其母，先生姑也。以姑命召致先生，欲假督饷池（州）、太（平），官以同知……先生笑却之。（《国朝文汇》卷五十）

桐城、怀宁地方史志等书亦有类似记载，大概都是根据朱、梅二文编写。如据此，阮大铖母咎氏南明弘光时尚在世。但阮大铖《咏怀堂丙子诗》有《雨中忆家大人孑处先慈殁，并以纪世道人心之变未有甚于此时者》，据此，则“丙子”年即崇祯九年（1636）大铖母咎氏已逝，朱彝尊、梅文鼎等人所记弘光时咎氏尚在，恐有误。

据阮大铖《咏怀堂诗集》卷二《秋夕同若龄、公穆、衡之兄、前之弟集正之弟水亭月下》等诗推知，阮大铖兄弟四人，兄衡之，弟前之、正之。大铖字集之，衡之、前之、正之当为字，非名。

阮大铖兄衡之、弟正之情况不详，现仅知前之及其女的一些情况。钱澄之《田间文集》卷十九《咎母阮孺人七十初度序》：

阮固吾世戚，其尊人前之翁修洁自好，以风雅闻。太君（前之女）幼娴笔墨，能诗。既笄，归于吾友仅斋。仅斋世家子，楚楚名彦也。香奁钿阁间，日以图书娱乐。

弘光元年（1645）三月二十五日，左良玉举兵东下，“叛将内应，一夜而城郭煨烬，士民涂炭”，“贼至，露刃胁太君行，太君抗声大骂，贼挥刀砍之……凡三绝三苏矣。”

前之女阮氏有二子，长子蔚林，会稽县令，次子如颖，顺治九年（1652）进士，内阁中书。

阮大铖妻吴氏，为吴岳秀孙女。[康熙]《安庆府志》卷十六《乡贤》：

吴岳秀，怀宁人……庚辰（1580）进士，授中书舍人。与同年顾宪成诸人讲学东林，以道德文章相砥砺，世号“五君”，为一时麈凤……其清介端方，古人所难也。

南明弘光王朝，阮大铖东山再起，掌兵部，又娶秦淮名妓马湘

兰养女马采为妾。王应奎辑《海虞诗苑》卷二陈煌图《秦淮竹枝词》：“旧院名姬马二娘，当筵一曲断人肠。岂知帅府抛红豆，别却刘郎嫁阮郎。”夹注：“马湘兰养女马采，与诚意（刘泽清）族人有素约，及圆海掌本兵马，遂适焉。”马采，丁传靖《甲乙之际宫闱录》卷八“乐籍”《晁采》条，引《江苏诗征》作“晁采”，后有按语：“按钱牧斋《金陵杂事》诗有‘马二晁采’一首，知国初尚存。马湘兰卒于万历甲辰（1604），下距甲申（1644）四十年，其养女极少，亦四十余矣。”查钱牧斋《有学集》（钱仲联标校钱曾注本）卷八《金陵杂题绝句二十五首继乙未（1655）春留题之作》第二首诗后原夹注“旧院冯二，字晁采。”邹铤序本、金匱本《有学集》“冯”作“马”。“冯”当作“马”，“晁采”可能是原姓名，恐非字，“字”字可能是衍字。

阮大铖无子，见钱澄之《所知录》卷六《阮大铖本末小记》（此文龙潭室丛书本《藏山阁集》“文存”卷六、南京图书馆抄本《藏山阁存稿》卷十九，篇名为《阮髯纪略》）：“大铖髯而无嗣，故以《绝髯》名篇也。”文后附有五古《绝髯篇》一首，此诗又收入《田间诗集》卷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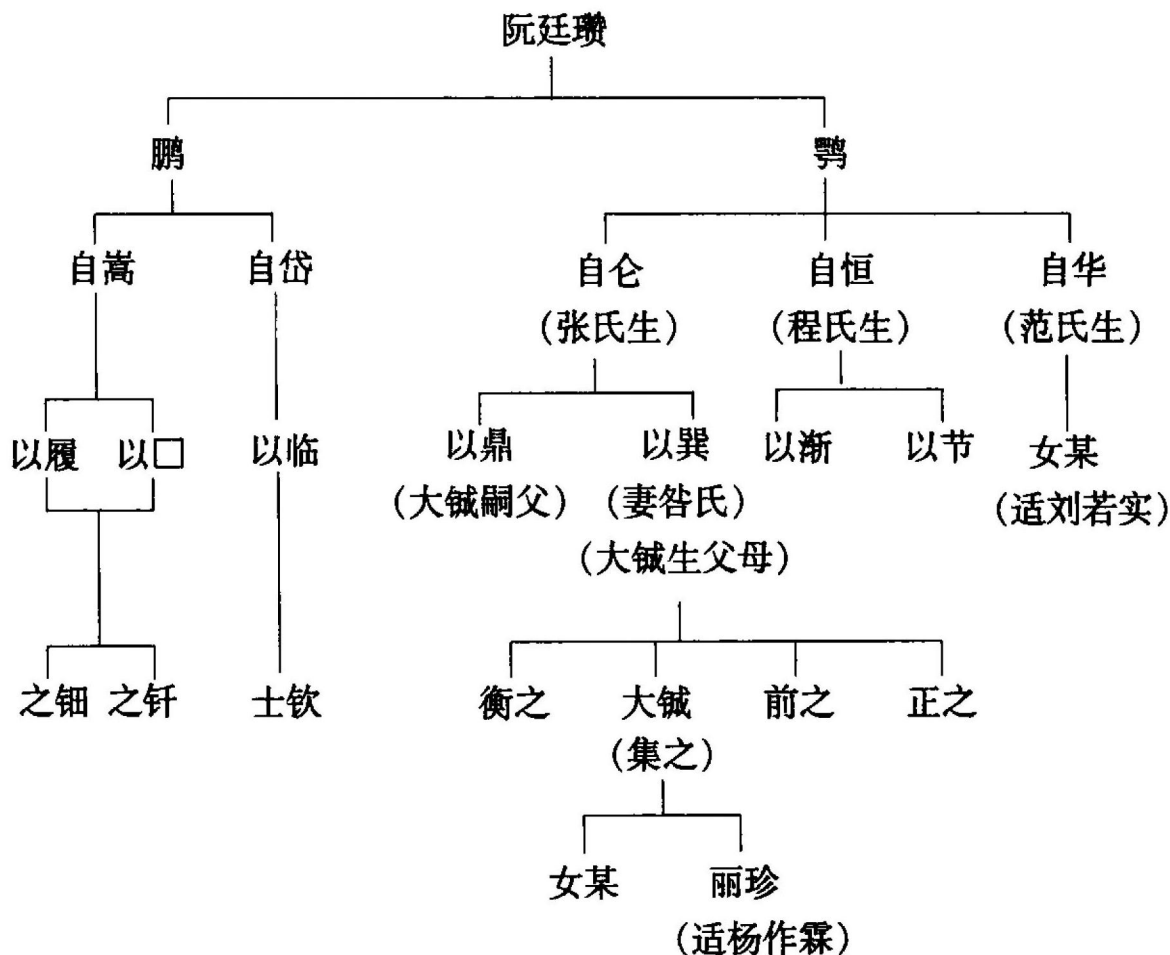
阮大铖有二女。《盛唐阮公墓志铭》谓阮以鼎有“孙女一”，以鼎无子，大铖为嗣子，此孙女当为大铖女，幼字方大美孙。大铖另一女为阮丽珍。柴萼《梵天庐丛录》卷十六《阮大铖女》：“阮圆海之《燕子笺》，即鄙薄其人如吴应箕、侯朝宗辈，僉许为才人之笔，不知实其女所作，圆海特润色之。女名丽珍，字杨龙友之幼子名作霖者，美容色，工词曲，所撰尚有《梦虎缘》（梁红玉事）、《鸾帕血》等曲，今皆不传。阮降清，女为某亲王所得，甚宠爱之，后为福晋所嫉，鸩死。阳湖张上主备记其事。”《燕子笺》为明末著名剧作。阮氏为人遭世人唾弃，并《燕子笺》著作权亦不愿归之阮氏，而归之其女，然此说实无根据。

弘光元年五月，清兵南下，阮大铖出逃，南京石巢园被抢掠一空，家人四散。阮氏怀宁旧居，也成为演武场。钱澄之晚年过皖上阮氏遗墟，“问其家，无遗种矣”。（《田间文集》卷十八《左眠樵初度

序》)

阮氏世系简表

枞江公（唐征南将军） $\xrightarrow{(十六传)}$ 阮晋卿（宋咸淳进士） $\xrightarrow{(四传)}$ 雪堂 $\xrightarrow{(四传)}$ 阮  
暹 $\rightarrow$ 廷珪、廷瓚



《阮大铖家世考》七月间写成寄出，写此文时曾托人查询《阮氏家谱》，均无所获。11月初，“明代文学与地域文化”学术研讨会在合肥召开，胡金望先生提交了会议论文《阮大铖家世考略》（打印稿）。胡先生从安徽枞阳（明清属桐城）地方志办公室发现光绪己亥（1899）续修的竹林堂版《阮氏宗谱》，“虽不十分完好，但主要内容尚存。”论文披露了《宗谱》中有关阮大铖家世的某些材料，主要是阮氏远祖的材料，阮大铖曾祖阮鶚以下的材料极少，而拙稿主要是对阮鶚以下阮氏家族成员的考证。笔者本拟摘录两条论文披露的

## 吴敬梓集外诗一首

“廿年流落江南路,岁时未展先人墓。侧耳惊闻孝义诗,拂拭陟厘泪痕注。人生笃行良独难,岂为富贵易承欢。永锡尔类思罔极,相逢齐下皋鱼泣。”

这是吴敬梓为孝子雷显宗题的一首诗,迄今为止出版的各种吴敬梓诗集都没有收录,因此是一首集外诗。

雷显宗,字凤羽,别号梅隐,陈州人,有孝行,雍正十一年奉旨旌表。《清史稿》卷四九七有传。乾隆六年(1741)春,其乡人张体铨始征集当世巨公名人题咏,汇为《孝义赠言》,刊印行世。《赠言》四册不分卷,页数自相起讫,封面题“淮宁梅隐雷凤羽先生孝义赠言”,卷端题“孝义赠言”,下注“谨以惠赠先后为次”。吴敬梓的这首诗列在第三册的靠后位置,无题,仅署“吴敬梓敏轩”,下注“全椒”。

此诗的写作年代,大约在乾隆八年。诗中说:“廿年流落江南路,岁时未展先人墓。”据胡适《吴敬梓年谱》,雍正元年敬梓丧父,下推二十年为乾隆八年。吴诗在《赠言》中的排列位置,也为写作年代提供了证明。

《孝义赠言》在吴敬梓诗后还收录其子吴烺的一首诗,也没有收入吴烺的诗集,附钞於下:

“儒术重娉修,庭闱乐事悠。家风传壮烈,声教本中州。白雀随时集,素狸相与游。圣朝崇至行,双阙表乌头。” (艾俊川)

阮氏远祖材料,以补拙稿之缺,但因论文未公开发表,不便摘引,读者可读胡先生论文。

2003年11月5日补记

作者工作单位:江苏教育学院